最新解除车辆运输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精选6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解除车辆运输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公平诚信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 义务和责任,特签订如下协议:

- 一、工程(装车)地点:
- 二、工程内容: 乙方装运车辆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要求,用自卸式汽车(装载容积程装车地点运至甲方指定的卸土场地。乙方组织车辆运输经营,自负盈亏。计划安排 辆以上良好汽车施工,进场时必须到位 辆。
- 三、工程量: 暂定合同期限为 。如果甲方违约工程量以下每辆支付5000元一台给乙方作为赔偿。

四、工程期限:乙方进场地后必须秉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完成甲方的土石运输任务,直到工程合同方量完成为止。如未告知甲方,自行离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每台车5000元作为甲方的损失。

五、运输价格:从工地(装车)地点至卸土场地,按/车辆起

步价,每公里(每立方米)加元人民币。

六、结算价格为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为准,结算方式为 结算,保证在将乙方的运输票据上交后的下午,24小时内向乙方支付工程量的款项,如违反合同由甲方负责。

七、甲方责任

- 1、甲方按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按量及时结算,若有拖欠, 乙方有权停工,并由甲方补偿乙方,支付每天每台车5000元/ 天作为误工费,直到甲方支付清拖欠的运输和误工费,乙方 才正常开工。
- 2、如甲方不能保证正常动工(除如遇到暴雨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政府行为除外)使乙方停工,甲方每天向乙方支付运输车辆误工费500元整/天(甲方在天气允许的条件下每个月必须保证乙方有25天的正常工作日),24小时作业,每15小时为一个正常工作日。
- 3、运输车辆自工地至倒料场的运输路线,所涉及到的超重, 若遇国土局、路政、交警、环卫、村民委员会、城管等部门 的相关事宜及社会关系等,均由甲方负责。
- 4、乙方车辆进场后,甲方必须保证第二天正常运输工作,如两天内甲方无法安排开工,甲方均按每台车停车一天补偿台班费500元给乙方车辆(队自角灾害和暴雨天气影响外)

八、乙方责任

- 1、乙方在施工现场工作中,做到文明施工,禁止在施工工地惹是生非,车辆装满土石料自行盖好车辆。
- 2、乙方要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安排,遵守甲方及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排损伤规程,杜绝酒后行车,严

禁违章作业,由于乙方违章作业而引起的各种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 3、乙方负责人需组建一组车辆管理班子,文明施工,进场前车辆和管理人员列表册报甲方备案和班里相关手续等。
- 4、工程运输过程中所造成的一切交通事故,甲方不予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冒险的施工安排。

六、其他事项

- 1、双方约定:甲方要求乙方在签字合同后按甲方通知为准调进辆,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协商是否加派车辆。
- 2、双方约定: 在双方合作期间,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完成甲方的运输量, 如乙方违约则赔偿甲方每台车5000元作为赔偿。
- 3、如发现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或驾驶员有不正当交易而损害任何一方的利益,则违约方必须向受害方赔偿一切经济损失。
- 4、合同的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时,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协商处事,协商无效则由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 5、乙方车辆只负责运输。
- 6、计方量方式:以每台车实际运输方量作为每台车最终结算方量。
- 7、如乙方在施工期间违约,甲方有权扣留现场施工车辆作为对甲方经济损失的赔偿抵押物。
- 8、乙方车辆应先向甲方提供车辆相关证件,便于输车辆通行证,在施工期间如发现乙方车辆因无事生端,自行到他人工地进行运输,经发现,每台车罚款人民币5000元,甲方指定施工的除外。

九、合同一经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若需补充条款,经双方友好协商签字盖手印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解除车辆运输合同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依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乙方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车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及数量
设备名称:,型号,汽 车编号 , 数量 , 设备新旧程度 。
第二条 运输期限
1、车辆期限为年,即自年月日至 年月日。
甲方因工程需要延长运输期限,应在合同届满前日内, 重新签订合同。
2、运输计费起止时间
设备运输的计费开始时间按设备进场后的报道开工时间为准。

在汽车运输期间,因甲方原因停工,不按日历天数照常计算

汽车运输计费时间。

汽车退场时, 乙方必须向甲方发出书面申请, 乙方接到书面 通知后不再按日历天数计算运输费。

第三条 工作内容

甲方根据本作业区的生产任务, 乙方在指定的采场和排岩地点进行岩石和煤矿等其他运输工作。

第四条 工作地点注意事项

- 1、该车辆营运地点仅限于在中铁资源总公司海西分公司木里 煤矿指定的采场工作面,未经作业区队长同意不允许私自将 车开出本作业区的生产区域。
- 2、车辆装载的数量标准必须按作业区规定的标准执行,由装载人员具体实施。
- 3、车辆必须按照规定装够数量,若发现装不满的跑车按规定和情节进行处罚,若是装载人员造成的每次处罚装载司机元,若是车辆不听指挥私自造成的,每次罚违章车辆元。

具体由作业区队长根据实际情况在现场决定。

第五条 结算单价及方式

- 一、单价:
- 1、油价保价6元/升,低于6元/升的依实际单价为准,高于6元/升的差额由甲方承担。
- 2、运费单价按正常出勤25天左右/月的车辆全部统计平均后,按油耗比例42%左右、每部车毛利润 元左右核定汽车容积每立方的运输单价。

二、 结算方式:每个月的30日为计算日,计算完后当月运费不予结算,在次月20日前款项给予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运输方式及所有权

- 1、运输方式:本设备的运输由乙方配备操作人员,负责设备的操作和维护保养工作。
- 2、运输设备的所有权:合同中所列运输设备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对运输汽车只享有运输期间的使用权,没有设备的所有权。
- 3、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设备上随意增加或减少部件, 也不得以任何理由对设备进行抵押,否则由此造成的全部后 果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运输设备的管理及费用

设备的验收、安装、调试、使用、保养、维修、管理、材料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八条 运输汽车的毁损和灭失

- 1、乙方承担在运输期内发生的运输汽车的毁损和灭失的风险。
- 2、在运输汽车发生毁损和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乙 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 用。

将运输汽车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更换与运输汽车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当运输汽车毁损或灭失至法修理的程度时, 应及时通知甲方,

解除合同。

第九条 双方义务和责任

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 1、乙方提供操作人员操作证及其他相关证件,密切配合甲方的施工生产,满足甲方施工要求、施工管理制度及汽车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等。
- 2、统一服从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施工安排。
- 3、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如不持证上岗,甲方有权拒绝设备进场施工,如不听取现场施工指挥人员的指挥或无证上岗造成的汽车和其他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4、如果不及时配备操作人员或只配备一个操作人员,甲方将给予罚款。
- 乙方应及时发放操作人员的工资,如果拖欠工资,甲方将给予乙方翻倍罚款,严重者将停止合同。
- 5、因施工现场地处高原,乙方要保证及时了解操作人员及管理人员的身体状况,一经发现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
- 工区内严禁酗酒、打架斗殴,一经发现,甲方将给予严厉处罚,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 6、负责配备设备操作、维护人员;负责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和故障的处理,确保汽车状态完好。
- 7、负责操作人员的工资、设备维修、辅油及配件。

- 8、与甲方共同办理汽车设备的运输费及扣款的签认工作。
- 9、负责提供有效合法银行账户。

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 1、严禁违章指挥,如违章指挥乙方有权拒绝汽车设备工作。
- 2、提供乙方操作司机的住宿。
- 3、负责主燃油的供应。
- 4,、负责运输设备的进场签认、每月运输费及各项扣款的签认工作。
- 5、负责运输费的及时支付。

第十条 争议的处理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 1、乙方汽车或服务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进行处罚, 直至解除合同。
- 2、 本合同未涉及的条款, 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
- 3. 本合同经出租、承租双方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 方能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 双方各执一份, 留存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负责人:	 	

解除车辆运输合同篇三

根据市交通局20_年3月13日交通系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为加强对交通运输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以及县运管所《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公司与挂靠业主(姓名):车牌号:皖签订本协议。一、明确交通运输安全生产职责。业户应做到谁的车谁负责,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交通部门的安全技术规范标准,及时纠正交通运输过程中严重违章行为,杜绝任何形式的违法运输行为的发生。

- 二、业户应负责加强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在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岗位技能方面的学习和再培训,运输过程不开"英雄"车,不得指使、强令车辆驾驶人超限运输货物,不得阻碍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依法进行监督检查。车辆上路前应当规范装载,车辆装载物掉落、遗洒、飘散后,车辆驾驶员、押运员未及时采取措施处理,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该车驾驶人及实际车辆业主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特定岗位应由具备资质(驾驶员、押运员)人员专业操作。
- 三、业户负责落实运输车辆在安全生产过程中,经常检查排除事故隐患的整治,严禁不符合技术条件的车辆从事道路运输,车辆应定期进行二维备案、技术性能的. 检测,使车辆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另外,业户应做到对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及时报告、现场实施应急救援处理等。 四、业户用工道路交通事故死亡数控制为零,重伤人数不得突破控制指标零人。对未认真履行本协议而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将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的规定》,严格追究肇事(人)车辆的法律责任。

五、责任期自签本协议之日起生效。
运输公司 挂靠业户(车主)
签章: 签字:
二o年月日
解除车辆运输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应法律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互惠互利、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就汽车挂靠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挂靠车辆
本合同的挂靠车辆车号为:,车型为:,吨位:
乙方对挂靠车辆拥有所有权及管理权,乙方将车辆挂靠在甲 方经营运输。
第二条 挂靠期限
乙方车辆挂靠经营的期限: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第三条 挂靠费用
1、管理费: 乙方在挂靠期间每月应向甲方缴纳挂靠管理费用元,每季度共计元,挂靠管理费每季度交纳一次,可先行后

交。

2、代收代付费: 乙方每月应将养路费、运管费、工商费、税、年(季)检等相关费用,足额交付给甲方,以便甲方按时予以办理相应手续。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车辆挂靠期内,乙方车辆以甲方公司的名义进行运营。
- 2、车辆挂靠期内,乙方在经营期间发生的各种债权债务自行处理,与甲方无关。
- 3、挂靠车辆的保险及其他项目的保险,应由甲方统一到保险公司代为办理保险手续,其费用全额由乙方承担。
- 4、车辆挂靠期内,乙方车辆运营账款从甲方账户出入,甲方不得拖延支付,应在到款当日即将该款项全额打入乙方账户。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挂靠期间车辆产权、管理权属于乙方,产生的收益归乙方支配和使用,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正常使用。
- 2、乙方必须遵守交通法规,积极参加甲方的安全活动,加强车辆保护,按规定进行正常年检、季检、二维、技评。
- 3、挂靠车辆的保险及其他项目的保险,应由甲方统一到保险公司代为办理保险手续,其费用全额由乙方承担。
- 4、挂靠车辆发生车辆损失或交通事故,乙方除应及时报案外,还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报案后,征得乙方同意,协助乙方处理事故,涉及保险索赔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双方及时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甲方负责将收到的保险索赔金转付给乙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双方对于本合同以及补充合同条款的违反,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2、甲方无故终止合同,应赔偿乙方个月的挂靠管理费;乙方无故终止合同,应赔偿甲方个月挂靠费。
- 3、甲方无故延迟支付乙方运营款项的,应赔偿乙方该笔款项日均百分之一的迟滞金。

第七条 补充条款

合同履行期间,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签署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协议的变更、解除与争议解决方式

- 1、协议签订后,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如在协议履行期间,因情势变更需修改协议条款的,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2、因协议某方单方丧失履行本协议义务的能力,或其行为已构成实质违约的,另一方有权单方提出解除合同,但应至少提前七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至乙方所在地法院。

第十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时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1/3 (4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解除车辆运输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土石方运输工程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工程名称:
二、项目工程地点:
三、工程量:要求运输车辆20辆,每增加一辆运输车辆,相 应增加车辆。
四、工期:
本项目工程期限拟自年月日起至年 月日止,如遇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气候异常、政府行 为、任何第三方干涉或其他原因而影响施工进度的,则工期相应顺延。
开工时间为年一月一日,总工期为日历天,以甲方 正式 开工下令为准,开工时间延后的,工期相应顺延。
五、单价、结 算

以车厢容积为标准算方(加高部分另行计算立方),运距公里

综合计价白天17元每吨,晚上16.5元每吨(该价格为税后价)

甲方应当于每个工作日给乙方车队结算一次款。 在第二个工作日的17点前,按照乙方前一天的总运输款支付全款。

六、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负责安排乙方车队工作人员的住宿,所产生的费用由 乙方承担(甲方提供两个活动板房供乙方使用,并承担这两个 板房的费用)。
- 2、在乙方施工过程中,加遇施工当地政府、环保、交警、路政等相关单位干预的,甲方全权负责解决,超限、超载、城管罚款等产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如遇施工当地政府、环保、交警、路政等相关单位干预,甲方没有协调解决好,造成乙方待工、停工等窝工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以每辆车每天赔偿300元计算,连续停工超过八小时的以一天计算。
- 3、甲方负责协调与施工场地当地群众的关系,认真解决乙方 在施工过程中与当地群众发生的纠纷。如遇因纠纷解决不好 造成乙方待工、停工等窝工损失由甲方负责承担,以每辆车 每天赔偿300元计算,连续停工超过八小时的以一天计算。
- 4、甲方应派代表长期进驻施工工地,及时按施工进度进行技术监督指导,并负责办理有关施工签证、验收及按时支付进度款等相关事宜,解决甲方权利义务范围内的各项事宜。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车辆司机必须服从管理,听从指挥,运输中不能挑肥 拣瘦,装卸货物要依次排队,行车中遵守交通规则,严禁酒 后驾车和超速行驶,做到文明礼貌,优质服务。乙方对其所 提供的车辆司机自行管理,运输车辆在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

- 2、在协议期限内,乙方全部车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到甲方以外的施工场地从事运输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提高运费,刁难甲方,凡消极怠工无理取闹的,按违约处理,甲方有权扣除该车辆的当日运输费作为违约金。
- 3、乙方车辆必须按甲方指定路线把材料运到指定地点。
- 4、乙方以甲方名义对外发生的全部债权债务、乙方自行发生的全部债权债务,全部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概不负责。
- 5、乙方不承担开具任何形式正式发票的义务,不承担工程的任何税费及场地管理费、土地资源费等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
- 6、乙方提供的车辆必须满足甲方的下列要求:年检合格,手续齐全,每辆车有两名以上有正式有效执照且身体健康的驾驶员。

七、特别约定

- 1、施工过程中,如遇石方需要甲方进行爆破,造成乙方停工,甲方应当给予乙方每天每辆车300元的窝工及生活补助,连续停工超过八小时的以一天计算。
- 2、施工过程中,如遇石方需要甲方进行爆破,爆破过程中如对乙方车辆造成损害或对乙方工作人员造成损害的,甲方需要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法律责任。乙方车辆及人员不服从甲方指挥进行转移的除外。

八、违约责任

- 1、如遇甲方不按时支付工程款,从应付款日起,拖延付款达到三天,则从第三天开始,每天向乙方支付违约每辆车300元。
- 2、如乙方未按甲方下达的施工方案保质保量完成工作的,甲 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累计三次违反该义务,则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责令乙方退场。

九、争议解决办法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月日签订时间: 年月日

解除车辆运输合同篇六

车辆运输及调度在供应链中占有重要的地位。那么车辆运输合同是怎样的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车辆运输合同样本,欢迎大家参考。

甲方(托运方):		
地址:		
传真:		
乙方(承运方):		
1th 1th.		

地址:

电话:

传真: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1、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

包装: 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 化工产品

- 1.2、 货物的起运地点:
- 1.3、 到达地点: 永红化工指定的送货地点。
- 1.4、 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

第二条:操作流程

(1) 甲方发出运输指令(2) 乙方回复认可书(3) 甲方装货(4) 双

方验货签收

(5)发往目的地交货(6)收货单位验签(7)验收后取回单(8)将回单交回甲方(9)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 3.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车辆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 3.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 3.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 3.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 3.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 乙方责任

-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
- 4.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

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 4.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 4.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 4.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保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保险,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 4.7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赠送财务,若经发现,甲方有权处理乙方未结运费。

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 5.1、费用的结算标准为:详见附件《志成物流货物运输报价表》
- 5.2、结算方法为:每月5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 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 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货到提付运费的甲乙双方都备 有底根,以便于查账。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 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 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 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 6.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 6.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公路运输价格表》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1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 6.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在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第七条: 文本及时效

- 7.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法人资格文件合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 7.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3、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7.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7.5、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为试用期,试用期内,如 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15天通知甲方。否则甲方 有权不退还乙方未结运费。
- 7.6、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八条:变更与终止

8.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

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8.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 8.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九条: 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编号: (20) 福锦西第 号

甲方单位:福清市锦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驻西宁工程部

年月日

合同编号: 福锦西 20 第____号

甲方: 福清市锦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驻西宁工程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依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乙方和甲方的权利

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 车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及数量

汽车编号,数量,设备新旧程度。

第二条 运输期限

1, 4	巨辆期	限为	年,	即自_	年	月_	日至	<u> </u>
年	月_	日。	甲方	因工程	需要延出	 经运输基	期限,	应在合同
届满	前	_日内,	重新	签订合	司。			

- 2、运输计费起止时间
- (1) 设备运输的计费开始时间按设备进场后的报道开工时间为准。
- (2) 在汽车运输期间,因甲方原因停工(自然灾害、地震、火灾及政策性因素
- 等),不按日历天数照常计算汽车运输计费时间。
- (3) 汽车退场时,乙方必须向甲方发出书面申请,乙方接到书面通知后不再按日历天数计算运输费。

第三条 工作内容甲方根据本作业区的生产任务,乙方在指定的采场和排岩地点进行岩石和煤矿等其他运输工作。

第四条 工作地点注意事项

1、该车辆营运地点仅限于在中铁资源总公司海西分公司木里 煤矿指定的采场工作面,未经作业区队长同意不允许私自将 车开出本作业区的生产区域。

- 2、车辆装载的数量标准必须按作业区规定的标准执行,由装载人员具体实施。
- 3、车辆必须按照规定装够数量,若发现装不满的跑车按规定和情节进行处罚,若是装载人员造成的每次处罚装载司机200元,若是车辆不听指挥私自造成的,每次罚违章车辆500元。具体由作业区队长根据实际情况在现场决定。

第五条 结算单价及方式

一、 单价:

- 1、油价保价6元/升,低于6元/升的依实际单价为准,高于6元/升的差额由甲方承担。
- 2、运费单价按正常出勤25天左右/月的车辆全部统计平均后,按油耗比例42%左右、每部车毛利润65000元左右核定汽车容积每立方的运输单价(运距在1公里以内,每立方单价4.3元左右,按车厢容积量计算)。
- 二、 结算方式:每个月的30日为计算日,计算完后当月运费不予结算,在次月20日前款项给予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运输方式及所有权

- 1、运输方式:本设备的运输由乙方配备操作人员,负责设备的操作和维护保养工作。
- 2、运输设备的所有权:合同中所列运输设备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对运输汽车只享有运输期间的使用权,没有设备的所有权。
- 3、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设备上随意增加或减少部件,也不得以任何理由对设备进行抵押,否则由此造成的全部后

果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运输设备的管理及费用

设备的验收、安装、调试、使用、保养、维修、管理、材料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八条 运输汽车的毁损和灭失

- 1、乙方承担在运输期内发生的运输汽车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内)和灭失的风险。
- 2、在运输汽车发生毁损和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乙 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 用。
- (1) 将运输汽车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 (2) 更换与运输汽车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 (3) 当运输汽车毁损或灭失至法修理的程度时,应及时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第九条 双方义务和责任

- (一) 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 1、乙方提供操作人员操作证及其他相关证件,密切配合甲方的施工生产,满足甲方施工要求、施工管理制度及汽车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等。
- 2、统一服从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施工安排。
- 3、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如不持证上岗,甲方有权拒绝设

备进场施工,如不听取现场施工指挥人员的指挥或无证上岗造成的汽车和其他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4、如果不及时配备操作人员或只配备一个操作人员,甲方将给予罚款。乙方应及时发放操作人员的工资,如果拖欠工资, 甲方将给予乙方翻倍罚款,严重者将停止合同。
- 5、因施工现场地处高原,乙方要保证及时了解操作人员及管理人员的身体状况,一经发现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工区内严禁酗酒、打架斗殴,一经发现,甲方将给予严厉处罚,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 6、负责配备设备操作、维护人员;负责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和故障的处理,确保汽车状态完好。
- 7、负责操作人员的工资、设备维修、辅油及配件。
- 8、与甲方共同办理汽车设备的运输费及扣款的签认工作。
- 9、负责提供有效合法银行账户。
- (二)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 1、严禁违章指挥,如违章指挥乙方有权拒绝汽车设备工作。
- 2、提供乙方操作司机的住宿。
- 3、负责主燃油的供应。
- 4,、负责运输设备的进场签认、每月运输费及各项扣款的签认工作。
- 5、负责运输费的及时支付。

第十条 争议的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 提交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乙方汽车或服务不能满足甲方要求, 甲方有权进行处罚, 直至解除合同。
2、 本合同未涉及的条款,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
3. 本合同经出租、承租双方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方能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留存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共同协商就设备运输达成如下协议:

一、 所需运输的设备为: 水库闸门、拦污栅及埋件运输。

- 二、甲方负责装车及到工地的存放保管。
- 三、乙方自负车辆、人员、起吊设备及所运设备的安全责任。

四、 在可能的情况下,甲方提供介绍信,乙方承担费用,介绍信只能用于金属结构及设备的运输,乙方不得从事其它活动,否则后果自负。

五、运输总价为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此价格为最终价格,不因任何原因再做调整。

六、运输前一次设备甲方预付贰千元,其余运费待运输全部 完成后,30日内结清。

七、 在规定的结算日未能结算时,甲方向乙方按当时银行的 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八、乙方不能完成运输任务,需一次性赔偿甲方损失贰千元。

九、 未明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 此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至结算后失效。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月日年月日